医用扶梯保养项目招标文件

1. 项目名称：医用扶梯保养项目

二、采购预算（最高上限价）：27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科室 | 项目名称 | 数量 | 计量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设备器材部 | 医用扶梯保养项目 | 1 | 年 | 68400 | 68400 |

三、付款方式：服务期满半年甲方支付该年度50%的维保费用，剩余50%服务期满后支付。

四、评标办法：竞争性议价

五、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需备注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4、基本账户信息

5、服务方案

6、营业执照：必须符合特种设备许可范围资格。

7、自动扶梯安装维修许可证。

六、维保要求

| 项目 | 维保技术要求 |
| --- | --- |
| 1电器1、部件 | 1. 分离机房的电气照明应是永久性的和固定的；
2. 在桁架内的驱动站、转向站以及机房中应提供可移动的电气照明装置；
3. 桁架内的驱动站、转向站以及机房中应配备电源插座：

4）2P＋PE 型250V，由主电源直接供电；或者符合安全特低电压的供电要求（当确定无须使用220V的电动工具时）；5）在驱动主机附近，转向站中或控制装置旁，应当设置一个能切断电动机、制动器释放装置和控制电路电源的主开关。6）该开关应不能切断电源插座或检修及维修所必须的照明电路的电源。7）主开关处于断开位置时应可被锁住或处于“隔离”位置，应在打开门或活板门后能方便地操纵。 |
| 2、电子板 | 1. 应保持电子板干燥、表面无灰尘；
2. 各指示灯工作正常；
3. 各接插件接插良好。
 |
| 3、杂物和垃圾 | 1. 扶梯机房应无杂物、垃圾；
2. 扶梯机房应无积水、油污；
3. 扶梯表面、上下梳齿板处应无杂物、垃圾。
 |
| 4、设备运行状况 | 1. 扶梯运行应无异响；
2. 扶梯运行应无抖动；
3. 扶梯运行应无晃动。
 |
| 5、主驱动链 | 1. 主驱动链松紧应适当；
2. 主驱动链清洁并润滑良好；
3. 主驱动链各部件紧固可靠；
4. 驱动装置与转向装置之间的距离发生过分伸长或缩短时，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应当自动停止运行。
 |
| 6、制动器机械装置 | 1. 能用手释放的制动器，应由手的持续力使制动器保持松开的状态；
2. 如提供手动盘车装置，该装置应容易接近，操作安全可靠。盘车装置不得采用曲柄或多孔手轮；
3. 如果手动盘车装置是拆卸式的，那么该装置安装上驱动主机之前或装上时，电气安全装置应起作用。
 |
| 7、制动检测开关 | 1. 应当设置制动系统监控装置，当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启动后制动系统没有松闸，驱动主机应当立即停止；
2. 该装置动作后，即使电源发生故障或者恢复供电，此故障锁定应当始终保持有效。
 |
| 8、制动触点 | 1. 应当设置制动系统监控装置，当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启动后制动系统没有松闸，驱动主机应当立即停止；
2. 该装置动作后，即使电源发生故障或者恢复供电，此故障锁定应当始终保持有效。
 |
| 9、减速机润滑油 | 1. 扶梯减速厢油位适当，润滑良好；
2. 扶梯减速厢转动轴等其他部位应无渗油。
 |
| 10、电机通风口 | 1. 电机通风口应保持清洁、无积灰；
2. 确保通风良好。
 |
| 11、检修控制装置 | 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应当设置检修控制装置：1. 在驱动站和转向站内至少应提供一个用于便携式控制装置连接的检修插座，检修插座的设置应能使检修控制装置到达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的任何位置。
2. 每个检修控制装置应当配置一个停止开关，停止开关应当：
	1. 手动操作；
	2. 有清晰的位置标记；
	3. 符合安全触点要求的安全开关；
	4. 需要手动复位。
3. 检修控制装置上应当有明显识别运行方向的标识。
 |
| 12、附加制动器 | 1. 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况下，自动扶梯和倾斜式自动人行道应当设置一个或多个机械式（利用摩擦原理）附加制动器：
	1. 工作制动器和梯级、踏板或者胶带的驱动装置之间不是用轴、齿轮、多排链条、多根单排链条连接的；
	2. 工作制动器不是机－电式制动器；
	3. 提升高度超过6m。
2. 附加制动器应当功能有效。
 |
| 13、自动润滑油罐油位 | 1. 油厢内油位需在刻度范围以内；
2. 液位开关工作正常；
3. 油嘴位置正确；
4. 注油量符合生产厂家要求；
5. 滤油器、油罐需保持清洁。
 |
| 14、梳齿板开关 | 1. 梳齿板开关与梳齿板配合良好、距离适当；
2. 当异物卡入，梳齿板与梯级或踏板发生碰撞时，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应自动停止运行。
 |
| 15、梳齿板照明 | 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周边，特别是在梳齿板的附近应有足够的照明。在地面测出的梳齿相交线处的光照度至少为50lx 。 |
| 16、梳齿板梳齿与踏板面齿槽、导向胶带 | 1. 梳齿板梳齿或踏面齿应当完好，不得有缺损。梳齿板梳齿与踏板面齿槽的啮合深度至少为4mm，间隙不应超过4mm；
2. 当异物卡入，梳齿板与梯级或踏板发生碰撞时，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应自动停止运行。
 |
| 17、梯级或者踏板下陷开关 | 1. 当梯级或踏板的任何部分下陷导致不再与梳齿啮合，应当有安全装置使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停止运行。该安全装置应设置在每个转向圆弧段之前，并在梳齿相交线之前有足够距离的位置，以保证下陷的梯级或踏板不能到达梳齿相交线；
2. 该装置动作后，只有手动复位故障锁定,并操作开关或检修控制装置才能重新启动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即使电源发生故障或恢复供电，此故障锁定应始终保持有效。
 |
| 18、梯级链张紧开关 | 1. 直接驱动梯级、踏板或胶带的元件（如：链条或齿条）的断裂或过分伸长，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应自动停止运行；
2. 该装置动作后，只有手动复位故障锁定,并操作开关或检修控制装置才能重新启动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即使电源发生故障或恢复供电，此故障锁定应始终保持有效。
 |
| 19、防护挡板 | 1. 如果建筑物的障碍物会引起人员伤害时，则应采取相应的预防措施；
2. 特别是在与楼板交叉处以及各交叉设置的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之间，应当设置一个高度不应小于0.30m，无锐利边缘的垂直固定封闭防护挡板；
3. 挡板应位于扶手带上方，且延伸至扶手带外缘下至少25mm（扶手带外缘与任何障碍物之间距离大于等于400mm的除外）。
 |
| 20、非操纵性逆转保护装置 | 1. 自动扶梯或倾斜角不少于6°的倾斜式自动人行道应设置一个装置，使其在梯级，踏板或胶带改变规定运行方向时，自动停止运行；
2. 该装置动作后，只有手动复位故障锁定,并操作开关或检修控制装置才能重新启动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即使电源发生故障或恢复供电，此故障锁定应始终保持有效。
 |
| 21、防攀爬装置 | 1. 扶手装置应没有任何部位可供人员站立；
2. 为防止人员跌落，在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的外盖板上应当装设防爬装置：
	1. 防爬装置位于地平面上方（1000±50）mm，下部与外盖板相交，平行于外盖板方向上的延伸长度不应小于1000mm，并应当确保在此长度范围内无踩脚处。该装置的高度应至少与扶手带表面齐平；
	2. 当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与墙相邻，并且外盖板的宽度大于125mm时，在上、下端部应安装阻挡装置防止人员进入外盖板区域。当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为相邻平行布置，且共用外盖板的宽度大于125mm时，也应安装这种阻挡装置。
3. 该装置应延伸到高度距离扶手带下缘25mm~150mm。
 |
| 22、防滑行装置 | 1. 当自动扶梯或倾斜式自动人行道和相邻的墙之间装有接近扶手带高度的扶手盖板，并且建筑物（墙）和扶手带中心线之间的距离大于300mm时，应在扶手盖板上装设防滑行装置。该装置应包含固定在扶手盖板上的部件，与扶手带的距离不应小于100mm，并且防滑行装置之间的间隔距离不应大于1800mm，高度不应小于20mm。该装置应无锐角或锐边；
2. 对相邻自动扶梯或倾斜式自动人行道，扶手带中心线之间的距离大于400mm时，也应满足上述要求。
 |
| 23、围裙板防夹装置 | 在自动扶梯的围裙板上应装设围裙板防夹装置。1. 由刚性和柔性部件（例如：毛刷、橡胶型材）组成；
2. 从围裙板垂直表面起的突出量应最小为33mm，最大为50mm；
3. 刚性部件应有18mm到25mm的水平突出，柔性部件的水平突出应为最小15mm，最大30mm；
4. 在倾斜区段，围裙板防夹装置的刚性部件最下缘与梯级前缘连线的垂直距离应在25mm和30mm之间；
5. 在过渡区段和水平区段，围裙板防夹装置的刚性部件最下缘与梯级表面最高位置的距离应在25mm和55mm之间；
6. 刚性部件的下表面应与围裙板形成向上不小于25°的倾斜角，其上表面应与围裙板形成向下不小于25°倾斜角；

7)围裙板防夹装置的末端部分应逐渐缩减并与围裙板平滑相连。围裙板防夹装置的端点应位于梳齿与踏面相交线前（梯级侧）不小于50mm，最大150mm的位置。 |
| 24、梯级滚轮和梯级导轨 | 1. 梯级滚轮应保持润滑良好，转动正常；
2. 梯级滚轮不应有破损；
3. 梯级导轨应保持清洁；
4. 梯级导轨不应有过量磨损；
5. 梯级导轨轨迹应符合生产厂家要求。
 |
| 25、梯级踏板与围裙板 | 1. 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的围裙板设置在梯级、踏板或胶带的两侧，任何一侧的水平间隙不应大于4mm，且两侧对称位置处的间隙总和不应大于7mm；
2. 如果自动人行道的围裙板设置在踏板或胶带之上时，则踏板表面与围裙板下端间所测得的垂直间隙不应超过4mm；踏板或胶带产生横向移动时，不允许踏板或胶带的侧边与围裙板垂直投影间产生间隙。
 |
| 26、运行方向显示 | 1. 自动运行功能扶梯应配备运行方向指示装置；
2. 当扶梯启动自动运行时，扶梯入口处的指示方向应与运行方向一致，并显示绿色；
3. 当扶梯启动自动运行时，扶梯出口处的指示方向应显示红色；
4. 按急停开关，将扶梯停止，在此停止状态时，上下运行箭头均显示红色。
 |
| 27、扶手带入口处保护开关 | 1. 在扶手转向端的扶手带入口处应设置手指和手的保护装置，该装置动作时，驱动主机应当不能启动或立即停止；
2. 扶手带与入口橡胶不应有刮檫；
3. 在出入口橡胶表面上施加20kgf的推力，应确保开关动作；
4. 扶手带入口保护开关应保持清洁。
 |
| 28、扶手带 | 1. 墙壁或其他障碍物与扶手带外缘之间的水平距离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小于80mm，与扶手带下缘的垂直距离均不得小于25mm
2. 相互邻近平行或交错设置的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扶手带之间的距离应不小于160mm
3. 扶手带开口处与导轨或扶手支架之间的距离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允许超过8mm
4. 扶手带表面应无过量磨损；
5. 扶手带不应有过量温升。
 |
| 29、扶手带运行 | 1. 应当设置扶手带速度监控装置，在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运行时，当扶手带速度偏离梯级、踏板或者胶带实际速度-15%且时间持续超过15秒时，该装置应当使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停止运行；
2. 扶手带张力需满足生产厂家要求；
3. 扶手带运行速度应与梯级运行速度偏差在0～+2%之间。
 |
| 30、扶手护壁板 | 1. 护壁板之间的空隙不应大于4mm，其边缘应呈圆角或倒角状；
2. 玻璃垂直度在0.5mm以内；
3. 护壁板波玻璃应采用厚度不小于8mm的钢化玻璃。
 |
| 31、上下出人口处的照明 | 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周边，特别是在梳齿板的附近应有足够的照明。在地面测出的梳齿相交线处的光照度至少为50lx。 |
| 32、上下出入口和扶梯之间保护栏杆 | 墙壁或其他障碍物与扶手带外缘之间的水平距离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小于80mm，与扶手带下缘的垂直距离均不得小于25mm。 |
| 33、出人口安全警示标志 | 在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入口处应当设置使用须知的标牌，标牌须包括以下内容：①应拉住小孩；②应抱住宠物；③握住扶手带；④禁止使用非专用手推车（无坡度自动人行道除外）。这些使用须知，应尽可能用象形图表示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至少在一个出入口的明显位置，应当有产品标识：①制造厂的名称；②产品型号；③产品编号；④制造年份；⑤安全检验标识。 |
| 34、分离机房各驱动和转向站 | 1. 在机房，尤其是在桁架内部的驱动站和转向站内，应具有一个没有任何永久固定设备的、站立面积足够大的空间，站立面积不小于0.3m2,其较短一边的长度不小于0.5m；
2. 当驱动装置或制动器装在梯级、踏板或胶带的载客分支和返回分支之间时，在工作区段应提供一个水平的立足区域，其面积不小于0.12m2, 最小边尺寸不小于0.3m
3. 3、如果转动部件易接近或对人体有危险，应当设置有效的防护装置，特别是必须在内部进行维修工作的驱动站或转向站的梯级和踏板转向部分。
 |
| 35、自动运行功能 | 1. 在用钥匙开关启动扶梯自动运行功能；
2. 扶梯运转，箭头显示与运行方向一致；
3. 光电开关开始自动检测扶梯上下两侧，有人或物体在间隔不超过1分钟内连续处于扶梯既定运行方向入口处，且在光电开关检测范围之内（一般为扶梯入口前面1.3米以内）扶梯一直运行，若人或物体在间隔1分钟内未出现在此位置，扶梯运行1分钟后停止；
4. 在此停止状态，若有人或物体再次出现于扶梯既定运行方向入口处，扶梯也自动启动。没有人为操作，扶梯如前所述运行；
5. 若在此停止状态有人或物体出现于扶梯既定运行方向的反向入口处，扶梯自动启动按既定运行方向运行10秒后停止，同时运行箭头显示红色，提醒乘客是反向乘梯，禁止乘梯；
6. 若在此10秒内有人和物体出现于扶梯既定运行方向入口处，且在光电开关检测范围之内，扶梯将按如前所述既定方向自动运行；
7. 扶梯自动启动始终按既定方向运行；
8. 扶梯在自动运行状态下按停止按钮后将不再自动启动；
9. 扶梯在检修运行状态下不执行自动运行功能；
10. 扶梯光电检测距离、角度可通过调整光电开关位置和光电开关本身旋钮进行调整。
 |
| 36、急停开关 | 1. 在驱动站和转向站都应设有停止开关，如果驱动站已经设置了主开关，可不设停止开关。对于驱动装置安装在梯级、踏板或胶带的载客分支和返回分支之间或设置在转向站外面的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则应在驱动装置区段另设停止开关。
2. 停止开关应是红色双稳态的，应有清晰并且永久的标识
3. 紧急停止装置应设置在位于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出入口附近的、明显并且易于接近的位置。紧急停止装置应为红色，应有清晰并且永久的中文标识；
4. 为方便接近，必要时应当增设附加急停装置。附加急停装置之间的距离；
	1. 自动扶梯不应超过30m；
	2. 自动人行道不应超过40m。
 |
| 37、梯级轴衬 | 1. 梯级轴衬应无过量磨损；
2. 梯级轴衬润滑适当；
3. 固定夹子应无松动。
 |

本次扶梯维保采取半保（技术保）服务方式进行采购，扶梯数量12台，维保预算上限价：68400元，含电梯保养及300元以内电梯零配件及辅材（不含人为损坏、电梯年检费用）。要求专业人员24小时驻守，按扶梯管理规定做好设备定期维护保养、日常巡检、应急维修工作，并做好相关维护记录，随时（15分钟内）进行设备故障及应急处置，确保设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及年度检测各项指标合格。

七、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投标文件必须采用装订成册，一式三份（一份正本，两份副本）。投标文件制作格式见附件1。

2、投标文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法人代表签字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用密封袋密封，密封袋上也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作废标处理。

八、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3年5月30日9:00，超过截止时间的投标将被拒绝（★）。

2、开标地点：浏阳市人民医院中央区四楼二会议室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可拒绝接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须亲自到场参加投标。

九、有关此次招标事宜，可与下列人员联系：

联系电话：刘先生：13907497269  宋先生：13973193610

**附件1：投标文件制作格式**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 \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组成**

1. 营业执照（需备注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彩印）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 （彩印）
4. 资质文件
5. 报价文件
6. 服务方案

七、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一、营业执照**（需备注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彩印）**

供应商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主营： ；兼营：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年月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彩印）**

本人（姓名、职务）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委托代理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委托代理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注：授权代表递交此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参加开标（授权代表由法人本人担任的，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四、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一 | 项目名称 |  |
| 二 | 交 货 期 |  |
| 三 | 总投标报价 | 小写：大写： |
| 四 | 品牌型号 |  |
| 五 | 备 注 |  |

注：本项目采用费用包干方式，供应商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详细列明项目所需的设备（软件开发）及材料购置，以及产品运输保险保管、项目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通过验收等所有人工、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如一旦成交，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视为包含在报价中，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 **服务方案**

**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